

北京兆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兆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于 2006 年 6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会议相关文件于会议召开前 10 天以书面、专人送达方式递呈董事会成员。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0 人，董事张英朝先生因故未出席会议，也未委托他人代为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炳弟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董事以记名表决方式全票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股权结构的变动，北京市供销合作总社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副董事长张瑞林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及董事职务；北京市崇文区商业网点管理处不再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栾永良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董事会同意张瑞林先生、栾永良先生的辞职申请，并提名赵学新先生、宋士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自 2000 年底公司经过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张瑞林先生和栾永良先生一直担任本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对张瑞林先生和栾永良先生在任职期间尽职尽责的工作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对其在公司的发展过程中所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此议案需提交下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议召开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确定的相关事项为审议《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200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时间另行确定后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兆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28 日

附 1：赵学新先生简历

赵学新先生，1962 年 7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国营第七三八厂财务处副处长，国营第七三八厂计算机事业部财务科科长，国营第七三八厂计算机分厂副厂长，国营第七三八厂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兆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分党委书记，现任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副总裁。

附 2：宋士军先生简历

宋士军先生，1962 年 12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助理经济师，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北京市电镀总厂副厂长、厂长，国营第七三八厂副厂长，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北京兆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副总裁。